

## 高級

課程名稱	<b>臺大國際生華語 - 高級</b> 《讀報學華語二》	
課程目標	<p>1. 學生「聽說讀寫」均達到各單元之要求，能處理日常生活中較複雜的事務，與人討論較複雜的主題，如經濟、交通、社會文化等，並能看懂較具深度之書報、雜誌、新聞等。</p> <p>2. 學生有用正體字寫出至少五百字短文表達自己意見的能力。</p>	
課程概述	<p>本課程適合修過此國際生華語課程「中級三」課程者，或至少學過 700 小時(每週至少 6 小時)華語者選修，使用的教材為《讀報學華語二》，盼學生能兼顧「聽說讀寫」四方面的語言能力，開始學習除一般語體外之高級書面語體，以期具有閱讀中文書報、新聞之能力，並得體使用華語與人溝通、討論，期望學生能透過課程進一步了解華語及台灣文化。</p>	
各週課程	第一週	分班測驗週
	第二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一課
	第三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二課
	第四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二課(附文)、第三課
	第五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三課(附文)、第四課(一)
	第六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四課(二、附文)

進 度	第七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五課	
	第八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六課	
	第九週	期中考試(含口語、聽力及閱讀能力測驗) — 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一課 ~ 第六課	
	第十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七課	
	第十一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八課	
	第十二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八課(附文)、第九課	
	第十三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九課(附文)、複習 L7~L9	
	第十四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十課	
	第十五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十一課	
	第十六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十二課	
	第十七週	《讀報學華語二》複習第十課至第十二課	
	第十八週	期末考試(含口語、聽力及閱讀能力測驗) — 《讀報學華語二》第七課 ~ 第十二課	
	課程要求	<p>1. 出席成績(10%): 每堂課以一小時為單位, 遲到超過 15 分鐘以曠課論; 遲到超過五分鐘三次即以曠課論; 請假與曠課超過五堂課即開使扣分, 缺席一堂課即扣出席總分 0.5 分, 僅公假不予扣分。</p> <p>2. 平時表現成績(10%):</p> <p>a. <b>課堂中請務必說中文</b>, 並按進度事先預習、準備。</p> <p>b. <b>上課時禁止飲食、禁止使用電腦、手機、字典及禁止拍照、錄影、錄音。</b></p> <p>c. <b>請踴躍參與課堂活動, 並不得影響師生授課權益!</b></p>	

	<p>3. 小考成績(20%): a. 每兩課一次生詞聽寫(10%)。</p> <p>b. 每兩課結束後一次小考(10%)。</p> <p>c. 當日無法參加考試者得以補考，但考試成績將扣除 20%，未完成考試者當次成績將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4. 平時作業成績(20%): a. 每課結束後務必完成作業並繳交作業本(10%)。</p> <p>b. 學期間安排兩次課堂報告(10%)。</p> <p>5. 期中考試與期末考試 (各 20%):</p> <p>a. 安排兩次演講作為期中與期末考試之口試成績並交出講稿(10%)。</p> <p>b. 作業及講稿務必按時繳交，遲交者成績將扣除 20%，遲交三天以零分計算。</p> <p>6. 期中考試與期末考試<b>除特殊情況外，一律不得請假與補考，補考規定將依台大請假辦法辦理。</b></p>
<p>評量方式</p>	<p>1. 出席(10%)及平時表現(10%)成績：20%</p> <p>2. 平時小考成績：20% (每兩課結束後，皆有一次聽寫及小考)</p> <p>3. 平時作業成績：20% (含作業本 10%及課堂活動報告 10%)</p> <p>4. 期中考試：20% (含口試及筆試)</p> <p>5. 期末考試：20% (含口試及筆試)</p>